

证券代码：874493

证券简称：苏环院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11 号凤凰文化广场 A 座六楼 601 会议室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上午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493	苏环院	2026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宣读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关于〈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议案 1 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及《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1）。

议案 2 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4；2026-005；2026-006；2026-007；2026-008；2026-009；2026-010；2026-011）。

议案 5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议案 7 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议案 11 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议案 12 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2026-013）。

议案 13 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8、10、13），回避表决股东为（吴海锁先生、李冰女士、吴云波女士、田爱军先生、吴剑先生及将表决权委托给吴海锁先生的 13 名股东；吴伟先生、崔小爱女士；吴海锁先生、吴云波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冰女士、田爱军先生、吴剑先生以及将表决权委托给吴海锁先生的 13 名股东）；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2.由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
-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证券账户卡；
- 5.使用邮件、电子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与公司确认登记；
- 6.公司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11 号凤凰文化广场 A 座六楼  
601 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昀莹

电话：025-85699051

邮箱：ir@jsaeit.com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11 号凤凰文化广场 A 座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参加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行使本人所持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表决事项和表决意见如下，受托人需严格遵守本授权委托书列明的表决事项和表决意见行使代理权限。

授权期限：自委托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宣读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关于〈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表决票填写说明：

请在对表决事项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个选择项中只能选其一，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仅填写规定以外的标记的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签字）

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电话：

日期：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日期：

**备注：**

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